

证券代码：874183

证券简称：医诺生物

主办券商：东方证券

大连医诺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3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文忠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全体高管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对2025年公司经营情况、经营成果及总经理职责履行情况等予

以总结，编制了《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董事会编制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凌冰女士、白凤武先生、于放先生向董事会分别提交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上述职。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6）和《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7）。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 2025 年度（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审计报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审计委员会审议，同意本项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凌冰女士、白凤武先生、于放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审计中心对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2.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审计委员会审议，同意本项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凌冰女士、白凤武先生、于放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 2025 年度财务执行情况进行了总结。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持续回报股东，与全体股东共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就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提出如下分配方案：以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8,52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5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8,778,00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凌冰女士、白凤武先生、于放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关于 2026 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公司拟定了 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一）董事薪酬

1、非独立董事：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将根据其担任的具体职务，综合考虑公司薪酬水平及市场水平确认其薪酬（薪酬包括固定工资、绩效奖金、福利补贴等），不另行领取津贴；外部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津贴。

2、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津贴为 8 万元/年（税前），每月发放。

（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办法领取薪酬，不另行领取津贴。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所有董事均为关联董事，全部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凌冰女士、白凤武先生、于放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九）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推进公司战略发展和业务经营的需要，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运营效率和管理水平，公司拟对组织架构及相关职能进行调整优化。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公司组织架构调整后的具体实施及进一步细化等相关事宜。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凌冰女士、白凤武先生、于放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凌冰女士、白凤武先生、于放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股转公告〔2025〕186 号）的相关规定，公司对相关差错事项进行更正，涉及 2023 年度、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相关差错更正事项进行鉴证，并出具专项报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审计委员会审议，同意本项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凌冰女士、白凤武先生、于放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定期报告更正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上述差错更正事项对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财务数据影响，拟对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和 2025 年 4 月 28 日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中涉及的有关信息进行更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报告（更正）》（公告编号：2026-008）、《2024 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公告编号：2026-009）、《2024 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2024 年度报告摘要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2.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审计委员会审议，同意本项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凌冰女士、白凤武先生、于放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6 年 5 月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需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将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6 名（包括职工董事 1 名）、独立董事 3 名。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现提名吴文忠先生、刘清香女士、孟令竹女士、吴为先生、薛轶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白凤武先生、刘凌冰女士、于放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仍需继续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的履行董事义务与职责。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凌冰女士、白凤武先生、于放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一）《大连医诺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二）《大连医诺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三）《大连医诺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四）《大连医诺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大连医诺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